



大会

第七十五届会议

第二十一 次全体会议
2020年11月05日星期四上午10时举行
纽约

正式纪录

主席： 博兹克尔先生 (土耳其)

上午10时开会。

议程项目9至14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的报告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的报告 (A/75/3 Part I 和 Part II)

秘书长的说明 (A/75/575)

联合国经济、社会及有关领域主要大型会议和首脑会议成果的统筹协调执行及后续行动

主席 (以英语发言)：关于议程项目9，我谨回顾，根据2004年7月1日第58/316号决议，大会按照总务委员会的建议，于9月18日在其第2次全体会议上决定，在全体会议上审议整个议程项目9，但有一项谅解，即行政、方案和预算问题应由第五委员会处理。

在同一次会议上，大会注意到一项说明，即在执行关于把议程项目9放在全体会议上整体审议的第58/316号决议时，报告 (A/75/3) 第一章的相关部分，凡属于已分配给各主要委员会的议程项目的，将由有关委员会审议，供大会采取最后行动。

关于议程项目14，各位成员记得，根据2003年6月23日第57/270B号决议，大会决定在该项目下审议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年度报告中与联合国各次主要会议和首脑会议成果的统筹协调执行及后续行动有关的章节，其方式包括经社理事会主席参与讨论。

我现在请经济及社会理事会2020年届会主席莫娜·尤尔女士阁下介绍理事会2020年届会报告。

尤尔女士 (挪威) (以英语发言)：我高兴地向大会介绍经济及社会理事会2020年报告 (A/75/3 Part I 和Part II)，其中涉及理事会2020年届会。如报告所显示的那样，在大流行病期间，经济及社会理事会迅速采取行动，对理事会及其附属机构的工作重新作出安排。我们重新调整了工作重点，以评估和应对2019冠状病毒病 (COVID-19) 的经济、社会和环境的影响。尽管我们不得不修改我们的计划，但我们总是在前进，完成要做的工作，以造福人类和地球。

我感谢所有会员国在此期间对主席团和我本人表现出耐心和支持。我还要感谢秘书处和世界各地的工作人员在极为艰难的工作环境中辛勤工作。我们一道向世界表明，联合国——包括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的工作不会停止，即使在其他一切似乎都停止的情况下。

由于COVID-19的影响，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的许多论坛和活动规模缩小或是在安排上有所调整，但我们仍设法推进了我们的大部分工作。其中包括4月份的发展筹资论坛。我们迅速调整了运作方式，采用各种创新手段，以虚拟方式举行谈判和会议。论坛举行了两次会议，讨论了迫在眉睫的需求和大流行病的长期影响。会议将联合国系统和其他国际机构召集在一起，为最需要帮助的国家提供了总计1.2万多亿美元的资金。这些会议有助于会员国更好地了解在应对全球危机和更好地进行重建时可资利用的具体政策和筹资选择。发展筹资论坛促使各方就COVID-19防治和疫后恢复筹资问题商定第一项政策指南。

此外，令我引以为豪的是，作为发展筹资议程的一部分，我与大会第七十四届会议主席合作，设立了国

本记录包括中文发言的文本和其他语言发言的译文。更正应只对原文提出。更正应作在印发的记录上，由有关的代表团成员一人署名，送交逐字记录处处长 (U-0506) (verbatimrecords@un.org)。更正后的记录将以电子文本方式在联合国正式文件系统 (<http://documents.un.org>) 上重发。

20-30033(C)



无障碍文件

请回收



*因技术原因于2021年4月29日重新发布

际金融问责、透明和廉洁以利实现2030年议程高级别小组。该小组预计将于2021年2月提交报告。我们期待该小组为持续进行的关于发展筹资问题的讨论提供指导，并帮助指导联合国及其会员国迈向未来，使金融和经济体系真正服务于我们可持续发展目标、更透明、更容易问责。

5月，发展方面的业务活动部分履行了其作为联合国发展系统支持《2030年可持续发展议程》的主要监督和问责平台的任务授权。该部分审查了四年来在贯彻大会就联合国系统业务活动四年期全面政策审查提供的方针以及调整联合国发展系统定位方面所取得的进展。这一部分为谈判达成关于四年期全面政策审查的新决议（第74/297号决议）铺平了道路，该决议将在今后四年为联合国系统提供指引。该部分还讨论了国家层面至关重要的COVID-19防治工作、发展方面业务活动的供资、透明度和问责方面的进展、改进后的驻地协调员制度、新一代联合国国家工作队以及秘书长就区域和多国办事处审查提出的建议。

在该部分之后，经济及社会理事会通过了关于四年度全面政策审查执行情况的第2020/23号决议，该决议欢迎联合国发展系统取得的进展，并指出仍然存在的挑战。它还授权秘书长推进多国办事处审查和联合国发展系统区域资产的重新定位。

在人道主义事务部分，国际社会以虚拟形式齐聚一堂，讨论加强人道主义行动的紧迫问题和创新办法，特别是在当前应对COVID-19的情况下。该部分的主席发出行动呼吁，支持抗击COVID-19大流行的人道主义应对措施，173个代表团以及非洲联盟和欧洲联盟加入该呼吁。在一系列高级别小组讨论中，各人道主义伙伴强调了需要进一步行动的关键领域，包括人道主义背景下健康挑战的复杂性以及早日公平、平等获取疫苗和治疗的问题。该部分进一步聚焦于新技术和创新在提高人道主义效力方面的作用以及长期境内流离失所的挑战，重点是动员采取行动，为全球5000多万境内流离失所者找到长期解决办法。

该部分还举行了一次关于打击和预防人道主义危机中的性暴力和性别暴力的高级别活动，审议了这场大流行带来的更大的保护挑战，同时强调了妇女在抗击COVID-19过程中的关键作用以及让她们参与决策和制定对策的重要性。

整合部分也以虚拟形式召开会议，讨论了经济及社会理事会附属机构和联合国系统就理事会2020年主题和可持续发展问题高级别政治论坛提出的分析和政策建议。讨论确认，各自为政的思路和办法不仅继续阻碍可持续发展目标的落实，也阻碍COVID-19的应对工作。

由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主持的可持续发展问题高级别政治论坛于7月以虚拟形式召开，包括一个为期

三天的部长级部分。该论坛汇集了国家元首和政府首脑以及部长级官员，还有联合国系统和其他国际机构和利益攸关方的高级代表。尤其值得欢迎的是，尽管COVID-19构成了挑战，但仍有47个国家提交了自愿国别评估报告。

可持续发展问题高级别政治论坛的审议重点是在COVID-19大流行这一新背景下，在当前的行动和执行十年中落实《2030年议程》和可持续发展目标。各国政府与一些知名专家和利益攸关方讨论了国际社会能够在应对这场大流行病时展现团结和国际合作，以及如何采取对策，使我们重新走上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的轨道，并在行动十年期间加快进展。会议为决策者和从业人员提供了关键信息和具体指导。与会者强调，在大流行病爆发之前，世界就已经偏离了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的轨道，如今，多年的进展正在遭到逆转，前路更加崎岖。然而，他们也传递了坚定的信息，即：《2030年议程》是我们从COVID-19中恢复的路线图，这场大流行病提供了一个机会，推出我们实现《2030年议程》所需的转型式变革。

我们还讨论了团结和远见在筹资方面的重要性，和增加对社会保护、卫生系统、教育、水、环境卫生和数字互联等公共服务的投入以及寻求一种能够建立更包容、促进性别平等和环境友好型经济的复苏的重要性。

在高级别部分，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召开了一次关于COVID-19后多边主义问题的讨论，作为对联合国75周年纪念活动的贡献。它发表了一项对多边主义的坚定承诺，所有区域的国家和利益攸关方都大力重申，需要对以联合国、包括重振后的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为核心的包容性多边主义进行投资。

在经济及社会理事会2019-2020年周期内，我也自豪地继续加强和巩固了理事会与其他联合国机构的合作——这是我的前任圣文森特和格林纳丁斯的罗恩塔·金大使发起的进程。我与大会第七十四届会议主席密切合作，尤其是在这场大流行病造成混乱的时期，确保大会和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的工作采用联合、一致的办法。经济及社会理事会还与第二委员会和建设和平委员会举行了联席会议，我自豪地向安全理事会和人权理事会介绍了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具有互补性的工作领域。我期待整个联合国系统在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的这一周期及其后继续开展这种强有力的合作。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还继续为民间社会提供便利，包括授予274个非政府组织咨商地位。还值得一提的是，189个具有咨商地位的非政府组织于7月向理事会高级别部分提交了书面声明，这一数字创下纪录。这证明，尽管这场大流行病阻碍了人们亲身参与会议，但民间社会决心继续为理事会的工作作出贡献。随着

与会限制持续存在，我们必须继续寻找创造性的方法，将他们必不可少的声音纳入我们的工作。

我还要感谢科技界对可持续发展目标和COVID-19对策的贡献，尤其是技术促进机制、联合国支持技术促进机制的十人小组以及联合国科学、技术、创新促进可持续发展目标跨机构任务小组的工作。

尽管在2020年届会期间面临各种挑战，但是在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主席团和成员的支持下，经社会继续开展重要工作，履行我们的核心使命，让人们汇聚一堂讨论各种问题，倡导为了一个可持续的世界而采取集体行动。在这些充满挑战的时刻，理事会充分展示了它作为一个包容各方的平台的独特力量，与各国政府、地方当局、联合国系统、国际金融机构、科学界、民间社会和世界各地的青年互动并进行动员。我为我们在一年前由我确定的优先领域（见A/74/PV.29）取得的成就感到骄傲，这些领域包括推进发展筹资、使经济及社会理事会这个生态系统尽可能切合实际并行行之有效、确保经社会在实施联合国改革时发挥作用以及将性别视角纳入我们工作的方方面面。

尽管前方的障碍更多了，但显而易见的是，现在比以往任何时候都更需要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以便继续促进包容各方的多边主义，将《2030年可持续发展议程》作为我们实现人人享有可持续未来的指导方针。

桑多瓦尔·芒迪奥利亚先生（墨西哥）（以西班牙语发言）：墨西哥欢迎介绍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的报告（A/75/3），尤其欢迎挪威和莫娜·尤尔大使发挥领导作用。这份报告是在联合国发展系统改革进程的决定性时刻提交的。我们希望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将在这一系统中发挥关键作用。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和整个联合国一样，不得不大幅修改其工作方法，以便能够在2020年履职。墨西哥认为，理事会在许多领域成功实现了其目标。

我国积极参加了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的审议。作为副主席，我们有幸主持了尤尔大使提到的发展方面业务活动部分。业务活动部分是对支持落实《2030年可持续发展议程》的实地活动进行问责和监督的理想空间。我们希望这一部分能得到进一步加强，使之更具互动性，以促进各基金、机构和方案与会员国之间的沟通。

业务活动部分是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第一个以虚拟形式开展活动的部分，其重要性和意义今年特别值得注意。这一部分的成功可以在随后的部分中复制。

我们欢迎可持续发展问题高级别政治论坛取得成功，墨西哥经大会和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的联合授权，以自愿国别评估之友小组主席的身份参加了该论

坛。我们鼓励各方进行实质性互动，分享所汲取的经验和教训。我们由此确保了所有提交自愿国别评估的国家能够与其他会员国进行有效互动。

这表明，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成功地完成了任务。

然而，在确保大流行病不在我们最需要多边主义之际成为加强多边主义的障碍方面，挑战犹存。本组织的应变能力从未像现在这样重要。

其中一个挑战当然是，可持续发展问题高级别政治论坛未发表部长级宣言。我们会员国未能就虚拟表决程序达成一致，宣言未能获得一致同意，因此未能获得通过。我们必须继续探索在2021年高级别政治论坛之前调整工作方法的可能性。

墨西哥认为，另一个悬而未决的问题是，推动联合国各政府间论坛根据《2030年议程》作出调整。我们不能忽视这一普遍和不可分割的议程的重要性。此外，我们正在讨论疫后恢复路线图。自2016年以来，已任命共同协调人来推进这一进程。墨西哥感到遗憾的是，在这个最雄心勃勃的发展框架通过五年后，我们仍在努力使我们的政府间空间适应《2030年议程》、其目标和指标。我们认为，根据摸底情况，我们有必须据以开展工作并取得进展的充分依据。我们呼吁对重复劳动和存在的差距作出评估，以便达成一项有实质内容，而不只是玩弄辞藻的协议。这样，大会和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的议程不仅将根据我们目前的政策框架进行更新，而且能够满足我们各国人民目前的需要。我们要求秘书处确保一致性，这也必须适用于本组织各主要机构。

我们已经进入可持续发展目标行动十年。我们现在必须采取行动，以免落后于形势。我们相信，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和本组织将奋起迎接这一挑战。

会员国将在各论坛中发现，墨西哥是一个建设性伙伴，始终对对话持开放态度，并相信我们拥有为共同问题提供全球解决办法的集体能力。

巴特先生（巴基斯坦）（以英语发言）：首先，我谨感谢莫娜·尤尔大使在当前的这个非常时期领导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我还要感谢尤尔大使介绍理事会关于2020年届会/周期的报告（A/75/3）。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的工作对于改善民生和促进自由确实至关重要。今天，完成这一任务的难度和紧迫性超过了以往任何时候。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的各种论坛和平台为评估我们的进展和重申我们的承诺提供了有益的机会。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发展筹资问题论坛和可持续发展问题高级别政治论坛即可说明这一点。我认为，在尤尔大使的引领下，理事会朝着完成其任务的正确方向前进。重重困难之下，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以虚拟方式开展谈判，通过了第一份发展筹资成果文件。我记得，设立“国际金融问责、透明和廉洁以利

实现2030年议程高级别小组”是她担任主席期间的另一项重要成就。

我还要提及，我国代表团、即巴基斯坦是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主席团成员，担任负责管理部分的副主席。穆尼尔·阿克兰大使以这一身份召开了三次管理部分虚拟会议，以完成授权活动。

请允许我祝贺尤尔大使在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主席任内取得成功。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们听取了联合辩论最后一位发言者的发言。因此，我们结束了对议程项目9和14的辩论。

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注意到文件A/75/3第1和第2部分所载的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的报告？

就这样决定。

主席（以英语发言）：大会就此结束现阶段对议程项目9和14的审议。

议程项目122（续）

千年首脑会议成果的后续行动

主席（以英语发言）：大会现在审议题为“千年首脑会议成果的后续行动”的议程项目122，以便根据其2006年6月30日第60/265号决议举行一次重点讨论发展问题的具体会议。

我获悉，没有会员国要求发言。

大会就此结束现阶段对议程项目122的审议。

议程项目128

加强联合国系统

决议草案（A/75/L.8）

修正案草案（A/75/L.12和A/75/L.13）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谨提醒各位成员，关于议程项目128及其分项的辩论定于2020年12月1日星期二举行。

我很高兴主持今天的会议，以期通过这项备受期待的关于召开应对冠状病毒病（COVID-19）大流行的大会第三十一届特别会议的方式的决议草案（决议草案A/75/L.8）。首先，我谨感谢决议草案共同协调人——阿塞拜疆常驻代表亚沙尔·阿利耶夫先生阁下和加拿大常驻副代表路易丝·布莱斯女士阁下——的干练领导及其与会员国的广泛互动。

该决议草案是贯穿第七十四届会议，并一直持续到第七十五届会议，于上个月才结束的多轮磋商的结果。

我赞扬所有会员国专注于磋商，致力于对话，并始终秉持妥协精神。

案文草案旨在找到共同点，并确保得到尽可能广泛的支持。通过该决议草案将向世界发出一个明确的信号，即大会起着促使会员国采取行动，包括协调一致地努力应对大流行病的作用。

关于2019冠状病毒病（COVID-19）大流行的大会特别会议是一个历史性时刻，也是对多边主义的考验。会议的前景将取决于我们能否就我们时代最危急的问题之一采取集体行动。

特别会议必须提供一个包容性平台，能够听取并解决会员国和其他利益攸关方，包括民间社会、学术界和率先开发疫苗的私营部门专家的关切。为此，继日将举行关于COVID-19不同方面的多方利益攸关方互动对话小组会议。我相信，我们都将受益于深入、多样的信息和观点交流，从而能够评估迄今为止所作的努力，找出政策和业务方面的差距，开辟前进的道路。

为了确保所有声音都能被听到，我指望大会在遵守决议草案规定的视频发言时限方面予以支持和合作。虽然我们为这两天的会议分配了能允许的最长时间，但我们每个人都有责任尊重每位发言者的时间。

正如我一再指出的那样，这场疫情的紧迫性要求我们尽快举行本次特别会议。特别会议不是我们针对这场全球疫情采取的最终行动。最起码，它是迟来的第一步，所进行的讨论将会促进更多针对疫情各方面的行动。我们不能袖手旁观，因为这场疫情的后果是深远的，将影响未来几代人。

必须清醒地认识到，现在是采取行动的时候了——要用行动来纪念因COVID-19而丧生的人，用行动来保护依赖我们的最弱势群体，用行动来保卫我们的未来。让我们不要忘记，在我们都安全之前，没有人是安全的。因此，我请会员国支持这项决议草案，使大会能够在12月3日和4日举行其重要的特别会议。

我现在请秘书处代表发言。

中野先生（大会和会议管理部）（以英语发言）：主席先生，我谨通过你通知各位成员，决议草案A/75/L.8的正确版本正在上传到正式文件系统，该版本基于2020年10月29日分发的大会主席信中的内容。更正涉及第3（c）和第4（a）段。

正确的版本是大会主席原先散发的案文，第3（c）段为“一般性辩论应在特别会议第一天举行，并包括会员国、观察员国和欧洲联盟的发言……”。如大会主席在10月29日信中宣布的那样，第4（a）段为“每个会员国、观察员国……”并且我刚刚获悉，该决议

草案(A/75/L.8)的正确版本现已上传到正式文件系统,因此这就是摆在大会面前的文件。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现在请亚美尼亚代表介绍文件A/75/L.12所载的修正案草案。

克尼亚兹扬先生(亚美尼亚)(以英语发言):我发言介绍亚美尼亚代表团就关于抗击2019冠状病毒病(COVID-19)疫情大会特别会议的决议草案A/75/L.8第3(b)段提出的修正案草案A/75/L.12。

亚美尼亚提议对该段作出修正,纳入世界卫生组织(世卫组织)负责人在特别会议开幕式上的发言。在就特别会议的举行方式进行磋商期间,亚美尼亚始终从以下角度出发探讨关于特别会议的倡议:确保特别会议给国际社会的防治和恢复努力增加价值并作出实际贡献。考虑到世界目前正在经历的全球危机首先是一场健康危机,我们认为应在特别会议的开幕部分优先让世卫组织负责人发言。

作为国际卫生工作的指导和协调机构,世界卫生组织在协调国际社会抗击COVID-19的努力方面发挥着关键作用。我们也要重申世卫组织在更广泛的联合国系统应对措施中的领导作用。

该修正案草案强调联合国专门机构在协调全球疫情预防、准备和应对工作方面的核心作用,我们希望其为会员国所接受。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现在请以以色列代表介绍文件A/75/L.13所载的修正案草案。

富尔曼夫人(以色列)(以英语发言):我谨感谢阿塞拜疆常驻代表阿利耶夫大使和加拿大副常驻代表布莱斯大使作为关于应对2019冠状病毒病(COVID-19)大流行大会特别会议的模式决议草案(A/75/L.13)的共同协调人发挥领导作用。

共同协调人尽一切努力鼓励在困难问题上达成妥协。我们为此感谢他们,并感谢他们监督整个进程。尽管如此,从第一次非正式会议开始,我们就表明了我国对特别会议参与模式的立场。决议草案初稿使用了会员国和大会观察员商定的措辞,该措辞是允许最广泛参与的最具包容性的措辞。我们支持这一模式,并对第二份草案迫于政治压力而偏离商定措辞感到失望,但我们仍继续本着诚意参与关于该决议草案的谈判。

我们愿意接受共同协调人10月13日提出的精心起草的第3和第4段平衡折衷案文——其内容同时涉及参与模式和民间社会参与问题——但失望地看到其他一些代表团无意妥协。

10月26日在默许程序下分发的案文背离了折衷提案,因此我们打破了默许。令人遗憾的是,10月29日分发供通过的决议草案最后案文没有考虑到我们的关

切,也没有纳入共同协调人在进程早期建议的折衷案文。因此,我们提议对决议草案进行修正,以便恢复草案初稿中商定的措辞。

昨天作为文件A/75/L.13分发的以色列的修正案内容如下:

“分别将执行部分第3(c)段中的‘会员国、观察员国和欧洲联盟’以及执行部分第4(a)段中的‘每个会员国、观察员国和欧洲联盟’改为‘会员国和观察员’”。

我谨指出,秘书处今天上午宣布的口头更新没有改变我们要求修改案文的呼吁。我们仍然要求在执行部分第3(c)和第4(a)段中使用该决议草案第一稿的措辞,即“会员国和大会观察员”。我们认为,这项修正案更恰当地反映了过去决议的商定措辞。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现在请美国代表介绍对决议草案A/75/L.8的口头修正案。

内姆罗夫女士(美利坚合众国)(以英语发言):美国代表团谨对决议草案A/75/L.8提出一项口头修正案如下。在序言部分第四段,我们提议删除“包括世界卫生组织发挥的关键作用”的措辞,这样序言部分第四段将改为:

“重申致力于国际合作和多边主义,并注意到联合国系统在全球全面应对COVID-19大流行方面的主要作用以及会员国在这方面的关键努力。”

美国提出对序言部分第四段这项修正案,目的是恢复案文中在对待联合国机构方面的关键平衡。我们应对这一全球流行病的对策必须包括一种联合国全系统办法,这一办法承认许多联合国机构在解决这一流行病的多层面性质方面的重要作用。将一个联合国机构的作用提升到高于其他机构的措辞,与整个联合国系统的集体和协调一致做法背道而驰。

这场流行病不仅是对多边体系的考验,它是对整个联合国系统的考验。我们鼓励所有成员投“赞成”票支持这项修正案。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们现在开始审议决议草案A/75/L.8、文件A/75/L.12和A/75/L.13所载修正案草案以及拟议的口头修正案。在这方面,我请秘书处代表发言。

中野先生(大会和会议管理部)(以英语发言):本说明是根据大会议事规则第一百五十三条提出的,该条规定,任何涉及开支的决议草案,除非附有秘书长编制的支出估计数,否则不得由委员会建议大会通过。秘书长预计需要费用的任何提案,需待行政和预算委员会(第五委员会)有机会说明该提案对联合国预算的影响后,大会才能予以表决。

根据经技术更正并上传到正式文件系统的决议草案A/75/L.8执行部分第1段和第10段的规定，大会将决定于2020年12月3日至4日上午9时至下午9时在纽约联合国总部举行为期两天的国家元首和政府首脑级别的应对COVID-19大流行的大会特别会议；并决定特别会议应在现有资源范围内举行。

为了执行决议草案A/75/L.8执行部分第1段，大会和会议管理部需要在2020年追加支出77800美元，用于六种语文的口译服务和逐字记录制作以及加班费。不过，所需的77800美元的额外经费将由现有资源支付。

因此，如果大会通过决议草案A/75/L.8，将不需要在2020年方案预算下追加经费。

我刚才宣读的说明将刊载在《联合国日刊》上本次会议的电子发言链接之下。

主席（以英语发言）：在我们就决议草案A/75/L.8和文件A/75/L.12和A/75/L.13所载修正案草案以及美国提议的口头修正案作出决定之前，大会将听取希望通过一次性发言，在就这几项决议草案、修正案草案和/或提议的口头修正案进行表决前解释投票的代表团的发言。

在请表决前解释投票的发言者发言之前，我谨提醒各代表团，解释投票发言以10分钟为限，各代表团应在各自席位上发言。

阿利耶夫先生（阿塞拜疆）（以英语发言）：随着冠状病毒病（COVID-19）继续在全球范围内加速流行，已报告的感染病例超过4800万，截至今天已有1.232百万人死亡，现在以往任何时候都更需要国际社会迅速和充分予以应对。大会处于独特的地位，有责任应对这一流行病构成的多层面威胁。

5月13日，以不结盟国家运动成员国名义提出了召开应对COVID-19大流行的特别会议的倡议。该倡议得到了大会议事规则所要求的联合国大多数会员国的支持，该次会议于7月10日召开。

在当前的紧急和非常状况下，加强团结、合作和多边主义以及突出联合国系统的核心地位至关重要。召开大会特别会议的请求为会员国、观察员国、观察员、相关联合国机构和机关以及其他利益攸关方提供了一个公开和透明讨论的机会，为这些目标服务。

在六轮非正式磋商中，以公开、透明和有意义的方式进行了决议草案A/75/L.8的谈判。该决议草案的目的是决定特别会议的方式，包括其范围、形式、日期和可能的成果。

亚美尼亚代表团对该决议草案执行部分第3（b）段提出的修正案载于文件A/75/L.12中，包括两项内容。第一项是删除原来的“不结盟国家运动主

席”这个短语，插入“世界卫生组织负责人”这个新短语。这项修正案显然不是为了显示对世界卫生组织（世卫组织）的重视。

应当特别指出的是，世卫组织的关键作用在我们面前的决议草案中得到适当反映。根据决议草案第3（a）（三）段的规定，该组织负责人将在特别会议期间牵头进行一次特别介绍和一次互动对话。

此外，不结盟运动主席参加开幕式是基于以往惯例。1974年就是如此。当时，在不结盟运动的倡议下，举行了关于原材料与发展问题的大会第六届特别会议。

显然，提出修正案的目的只有一个：使目前的局面政治化，将不结盟运动的代表排除在特别会议开幕式之外，破坏决议草案的完整性，并挑战全面谈判所取得的微妙平衡。

还应指出，在关于会议方式的决议草案的所有六轮谈判中，除亚美尼亚外，没有一个代表团对不结盟国家运动主席参加第三十一届特别会议开幕式提出质疑。这表明，各方普遍一致认为——我们视之为共识，不结盟运动主席有必要代表本届特别会议的发起方——不结盟运动——的120个成员在大会开幕式上发言。此外，显而易见的是，不结盟运动 and 世界卫生组织取代不了对方。

鉴于上述，我国代表团要求进行记录表决，并呼吁会员国投反对票，从而拒绝文件A/75/L.12所载的修正案。

汗先生（巴基斯坦）（以英语发言）：我要求发言是要表达我国代表团对文件A/75/L.12所载决议草案A/75/L.8修正案的看法。

关于召开应对冠状病毒病（COVID-19）大流行的大会特别会议的建议是以不结盟国家运动成员国的名义提出的，得到了联合国大多数会员国的支持。在这场大流行病引发史无前例的卫生和经济危机之后，我国代表团认为，极有必要召开这次特别会议，落实全球采取行动应对大流行病多层面影响的呼吁，切实展现国际社会的团结合作精神和多边主义。

题为“应对冠状病毒病（COVID-19）大流行的大会特别会议”的决议草案A/75/L.8是在多轮磋商中，以公开、透明和建设性的方式，通过谈判达成的。决议草案特别提及联合国的基本作用，包括世界卫生组织发挥的重要作用。在这方面，我们赞赏共同协调人——阿塞拜疆的阿利耶夫大使和加拿大的布莱斯大使——发挥作用，以透明的方式与会员国进行深入的磋商和互动，拟定了案文。

我们面前的案文体现了会员国就特别会议的方式——包括其范围、形式、日期和成果——达成的

最广泛共识，并在数轮谈判后设法取得了平衡。文件A/75/L.12所载的修正案没有包含在关于该决议草案的六次磋商过程中导致若干会员国发生争执的基本要素，特别是承认不结盟运动在发起这项提案方面的作用。因此，我们无法支持修正案草案。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们听取了表决前解释投票的最后一位发言者的发言。

在我们根据议事规则第90条就决议草案A/75/L.8作出决定之前，大会将首先就文件A/75/L.12和A/75/L.13所载的修正案草案以及美国代表提出的口头修正案逐一作出决定。

我们首先审议文件A/75/L.12所载的修正案草案。有人要求进行记录表决。

进行了记录表决。

赞成：

亚美尼亚、塞浦路斯

反对：

阿富汗、阿尔及利亚、阿根廷、阿塞拜疆、巴林、孟加拉国、白俄罗斯、不丹、多民族玻利维亚国、博茨瓦纳、文莱达鲁萨兰国、布隆迪、佛得角、加拿大、哥伦比亚、刚果、哥斯达黎加、古巴、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吉布提、多米尼加共和国、厄瓜多尔、埃及、厄立特里亚、爱沙尼亚、埃塞俄比亚、斐济、几内亚比绍、圭亚那、印度、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约旦、哈萨克斯坦、肯尼亚、科威特、吉尔吉斯斯坦、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利比亚、马来西亚、马尔代夫、毛里塔尼亚、毛里求斯、蒙古、摩洛哥、莫桑比克、缅甸、纳米比亚、尼加拉瓜、尼日利亚、阿曼、巴基斯坦、巴拉圭、秘鲁、卡塔尔、俄罗斯联邦、沙特阿拉伯、塞内加尔、塞拉利昂、新加坡、南非、斯里兰卡、泰国、多哥、土耳其、乌克兰、阿拉伯联合酋长国、美利坚合众国、乌兹别克斯坦、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越南、也门、赞比亚、津巴布韦

弃权：

阿尔巴尼亚、安道尔、澳大利亚、比利时、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巴西、保加利亚、喀麦隆、智利、中国、科特迪瓦、克罗地亚、捷克共和国、丹麦、萨尔瓦多、芬兰、法国、德国、加纳、希腊、危地马拉、洪都拉斯、匈牙利、冰岛、伊拉克、爱尔兰、以色列、意大利、日本、拉脱维亚、黎巴嫩、列支敦士登、立陶宛、卢森堡、马耳他、马绍尔群岛、墨西哥、摩纳哥、黑山、荷兰、新西兰、北马其顿、挪威、巴拿马、巴布亚新几内亚、菲律宾、波兰、葡萄牙、大韩民国、摩尔多瓦

共和国、罗马尼亚、圣马力诺、圣多美和普林西比、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所罗门群岛、西班牙、瑞典、瑞士、突尼斯、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乌拉圭

修正案草案A/75/L.12以2票赞成、74票反对、62票弃权被否决。

[嗣后，尼泊尔和土库曼斯坦代表团通知秘书处，它们本打算投反对票；奥地利和爱沙尼亚代表团本打算投弃权票。]

主席（以英语发言）：大会现在就文件A/75/L.13所载的修正案草案作出决定。

有人要求进行记录表决。

进行了记录表决。

赞成：

澳大利亚、加拿大、以色列、马绍尔群岛、密克罗尼西亚联邦、帕劳、美利坚合众国

反对：

阿富汗、阿尔巴尼亚、阿尔及利亚、安道尔、阿根廷、奥地利、阿塞拜疆、巴林、孟加拉国、白俄罗斯、比利时、不丹、多民族玻利维亚国、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博茨瓦纳、文莱达鲁萨兰国、保加利亚、佛得角、智利、中国、哥伦比亚、刚果、哥斯达黎加、克罗地亚、古巴、塞浦路斯、捷克共和国、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丹麦、吉布提、多米尼加共和国、厄瓜多尔、埃及、萨尔瓦多、厄立特里亚、爱沙尼亚、埃塞俄比亚、斐济、芬兰、德国、希腊、几内亚比绍、圭亚那、匈牙利、冰岛、印度、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伊拉克、爱尔兰、意大利、日本、约旦、哈萨克斯坦、肯尼亚、科威特、吉尔吉斯斯坦、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拉脱维亚、黎巴嫩、利比亚、列支敦士登、立陶宛、卢森堡、马来西亚、马尔代夫、马耳他、毛里塔尼亚、毛里求斯、墨西哥、摩纳哥、蒙古、黑山、摩洛哥、莫桑比克、纳米比亚、荷兰、新西兰、尼加拉瓜、尼日利亚、北马其顿、挪威、阿曼、巴基斯坦、巴拉圭、秘鲁、菲律宾、波兰、葡萄牙、卡塔尔、大韩民国、摩尔多瓦共和国、罗马尼亚、俄罗斯联邦、圣马力诺、沙特阿拉伯、塞内加尔、塞拉利昂、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南非、西班牙、斯里兰卡、苏丹、瑞典、瑞士、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泰国、突尼斯、土耳其、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乌兹别克斯坦、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越南、也门、赞比亚、津巴布韦

弃权:

巴西、科特迪瓦、加纳、危地马拉、洪都拉斯、巴拿马、巴布亚新几内亚、圣多美和普林西比、新加坡、所罗门群岛、多哥

表决结果为:7票赞成、118票反对、11票弃权。修正案草案被否决。

[嗣后,尼泊尔代表团和多哥代表团通知秘书处,它们本打算投反对票。]

主席(以英语发言):大会现在就美利坚合众国代表提出的口头修正案作出决定。

俄罗斯联邦代表希望发言。我请他发言。

瓦尔加诺夫先生(俄罗斯联邦)(以俄语发言):主席先生,我们认为世界卫生组织在应对这场大流行病造成的后果方面发挥了重大作用,你散发的案文反映这一情况的方式准确地反映了现实。因此,我们不同意美利坚合众国对决议草案A/75/L.8案文提出的修正案。该案文是在非常艰难的情况下商定的,保持了非常脆弱的平衡。

主席(以英语发言):有人要求进行记录表决。

进行了记录表决。

赞成:

科特迪瓦、美利坚合众国

反对:

阿富汗、阿尔巴尼亚、阿尔及利亚、安道尔、阿根廷、澳大利亚、奥地利、阿塞拜疆、巴林、孟加拉国、白俄罗斯、比利时、不丹、多民族玻利维亚国、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文莱达鲁萨兰国、保加利亚、布隆迪、佛得角、柬埔寨、加拿大、智利、中国、哥伦比亚、刚果、哥斯达黎加、克罗地亚、古巴、塞浦路斯、捷克共和国、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丹麦、吉布提、多米尼加共和国、厄瓜多尔、埃及、萨尔瓦多、厄立特里亚、爱沙尼亚、埃塞俄比亚、斐济、芬兰、法国、德国、希腊、几内亚比绍、圭亚那、洪都拉斯、匈牙利、冰岛、印度、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伊拉克、爱尔兰、以色列、意大利、日本、哈萨克斯坦、肯尼亚、科威特、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拉脱维亚、黎巴嫩、利比亚、列支敦士登、立陶宛、卢森堡、马来西亚、马尔代夫、马耳他、马绍尔群岛、毛里塔尼亚、毛里求斯、墨西哥、密克罗尼西亚联邦、摩纳哥、蒙古、黑山、莫桑比克、缅甸、纳米比亚、荷兰、新西兰、尼加拉瓜、尼日利亚、北马其顿、挪威、巴基斯坦、巴拿马、巴拉圭、秘鲁、菲律宾、波兰、葡萄牙、卡塔尔、大韩民国、罗马尼亚、俄罗斯联邦、圣马力诺、沙特阿拉伯、塞内加尔、新加坡、斯洛伐

克、斯洛文尼亚、所罗门群岛、南非、西班牙、斯里兰卡、苏丹、瑞典、瑞士、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泰国、多哥、突尼斯、土耳其、图瓦卢、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越南、也门、赞比亚、津巴布韦

弃权:

博茨瓦纳、巴西、加纳、危地马拉、巴布亚新几内亚、圣多美和普林西比、塞拉利昂

表决结果为:2票赞成、125票反对、7票弃权。口头修正案被否决。

[嗣后,尼泊尔代表团通知秘书处,它本打算投反对票。]

主席(以英语发言):由于文件A/75/L.12和A/75/L.13所载的修正案草案以及美利坚合众国提出的口头修正案都未获得通过,我们将着手就题为“应对冠状病毒病(COVID-19)大流行的大会特别会议”的决议草案A/75/L.8作出决定。

有人要求进行记录表决。

进行了记录表决。

赞成:

阿富汗、阿尔巴尼亚、阿尔及利亚、阿根廷、澳大利亚、奥地利、阿塞拜疆、巴林、孟加拉国、白俄罗斯、比利时、不丹、多民族玻利维亚国、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博茨瓦纳、巴西、文莱达鲁萨兰国、保加利亚、布基纳法索、布隆迪、佛得角、柬埔寨、喀麦隆、加拿大、智利、中国、哥伦比亚、刚果、哥斯达黎加、科特迪瓦、克罗地亚、古巴、塞浦路斯、捷克共和国、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丹麦、吉布提、多米尼加共和国、厄瓜多尔、埃及、萨尔瓦多、厄立特里亚、爱沙尼亚、埃塞俄比亚、斐济、芬兰、法国、格鲁吉亚、德国、加纳、希腊、危地马拉、几内亚比绍、圭亚那、洪都拉斯、匈牙利、冰岛、印度、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伊拉克、爱尔兰、意大利、日本、约旦、哈萨克斯坦、肯尼亚、科威特、吉尔吉斯斯坦、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拉脱维亚、黎巴嫩、利比亚、列支敦士登、立陶宛、卢森堡、马达加斯加、马拉维、马来西亚、马尔代夫、马耳他、马绍尔群岛、毛里塔尼亚、毛里求斯、墨西哥、密克罗尼西亚联邦、摩纳哥、蒙古、黑山、摩洛哥、莫桑比克、缅甸、纳米比亚、尼泊尔、荷兰、新西兰、尼加拉瓜、尼日利亚、北马其顿、挪威、阿曼、巴基斯坦、巴拿马、巴布亚新几内亚、巴拉圭、秘鲁、菲律宾、波兰、葡萄牙、卡塔尔、大韩民国、摩尔多瓦共和国、罗马尼亚、俄罗斯联邦、圣马力诺、圣多美和普林西

比、沙特阿拉伯、塞内加尔、塞尔维亚、塞拉利昂、新加坡、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所罗门群岛、南非、西班牙、斯里兰卡、苏丹、苏里南、瑞典、瑞士、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塔吉克斯坦、泰国、多哥、特立尼达和多巴哥、突尼斯、土耳其、土库曼斯坦、图瓦卢、乌克兰、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乌拉圭、乌兹别克斯坦、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越南、也门、赞比亚、津巴布韦

弃权:

亚美尼亚、以色列、美利坚合众国

决议草案A/75/L.8以150票赞成、0票反对、3票弃权获得通过（第75/4号决议）。

[嗣后，博茨瓦纳和尼泊尔代表团通知秘书处，它们本打算投反对票。]

主席（以英语发言）：在请发言者在表决后解释投票之前，我谨提醒各代表团，解释投票的发言以十分钟为限，各代表团应在各自席位上发言。

格贝尔女士（德国）（以英语发言）：我谨代表欧洲联盟（欧盟）及其成员国发言。

候选国北马其顿共和国、黑山和阿尔巴尼亚、参与稳定与结盟进程的国家 and 可能的候选国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参加欧洲经济区的欧洲自由贸易联盟国家列支敦士登以及乌克兰、摩尔多瓦共和国和格鲁吉亚均赞同本解释投票的发言。

我们欢迎今天通过第75/4号决议，所涉议题是应对冠状病毒病（COVID-19）大流行的大会特别会议的模式。我们要感谢大会主席和共同协调国阿塞拜疆和加拿大所做的一切努力。

今天有必要就大会特别会议的模式达成一致，这样，我们才能着手在12月3日和4日举行会议。COVID-19影响到我们所有公民，鉴于其普遍影响，我们需要大会采取统一、包容的对策，强调联合国系统的核心作用，不仅是应对这一大流行病及其直接后果，而且更好地恢复和重建，包括开展国际合作以应对这些全球性威胁。我们希望特别会议推动这项工作。

为此，我们热烈欢迎互动对话侧重于联合国各实体应对COVID-19大流行的机构间协调努力。一如在整个谈判期间的做法，我们坚持将人权和人道主义层面的问题纳入本次讨论，因而紧急救济协调员和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参加互动对话非常重要。对我们来说，这一点必不可少。

请允许我谈谈民间社会参加本届特别会议的重要性，这是欧洲联盟的另一个高度优先事项。在整个谈判期间，我们坚持认为，没有民间社会的充分贡献，

我们应对COVID-19的目标就无法实现。民间社会的参与至关重要。为此，我们呼吁包括民间社会在内的相关利益攸关方充分参加大会特别会议的一般性辩论和互动对话。

此外，对名单上所列组织的任何反对意见都必须以透明的方式提出，并详加解释。我们感到遗憾的是，我们虽然展现出灵活性并试图在措辞上提出不同的建议，但案文仍然含糊不清，缺乏透明度和问责。

欧盟及其成员国同其它代表团一道，对滥用以往无异议条款的方式表示关切。请允许我明确指出：我们不反对提出异议权本身，但认为不能恣意行使这项权利。凡是反对民间社会组织参与我们的讨论，均须提出具体理由。因此，我们继续坚持需要一种更好的做法。对我们来说，关于民间社会组织名单的最后决定须由大会自身而非单个会员国作出。然而，主席先生，我还要补充指出，我们完全相信，你会倾尽全力确保会员国将本着诚意、完全透明地行使其反对权。

最后，我们要继续指出所有与会者在大会特别会议期间平等参与的重要性。我们原本偏向于本届会议开幕部分仅限于由联合国机构发言，并优先让联合国系统内与此事宜最相关的行为体发言。

除上述内容外，欧洲联盟及其成员国强调，我们仍然认为，有必要在摆在我们面前的草案中纳入提及2020年7月1日一致通过的安全理事会第2532（2020）号决议的内容。

罗斯科先生（联合王国）（以英语发言）：主席先生，联合王国感谢你 and 共同协调国阿塞拜疆和加拿大过去两个月就这一模式决议开展的工作。

联合王国对第75/4号决议投了赞成票，我们认为，我们现在必须把注意力转向大会特别会议能够取得的成果。冠状病毒病（COVID-19）继续影响着所有人，重要的是，会员国、联合国各实体、民间社会及其它相关利益攸关方应该聚集一堂，讨论应对这一大流行病影响的协调工作。

然而，联合王国感到失望的是，尽管我们密切参与了谈判进程，但案文没有述及我们对民间社会参与方面的措辞提出的关切。主席先生，正如我们在2020年10月28日给你的信中所述，该措辞不含我们为接受无异议条款这一表述进而要求的透明度。相反，这一措辞为滥用无异议条款铺平了道路，因为会员国不必提供表示异议的具体依据。

我们已多次目睹这种现象，包括对非政府组织参加联合国的活动任意设置障碍。

主席先生，你曾表示，你将以有意义的方式让民间社会参与进来，以便在大会堂听到各种不同的声音。联合王国完全支持你的这一努力。但是，有意义的

参与要求在模式决议中使用关于民间社会参与的广泛措辞，这种言辞必须转化为行动。

因此，主席先生，我们请你全面重申，民间社会和其它相关利益攸关方将能够参加本次COVID-19问题特别会议的两个部分。我们还请求你保证会员国不滥用反对权。我们必须记住，民间社会已经并且将继续在抗击COVID-19方面发挥至关重要的作用。我们必须确保它们在关于联合国应对这一大流行病的重要讨论中发表意见，并防止有人企图想要他们噤声。

瓦尔加诺夫先生（俄罗斯联邦）（以俄语发言）：俄罗斯支持不结盟国家运动主席倡议召开一次关于冠状病毒病（COVID-19）大流行的大会特别会议。我们深信，为了加大国际社会共同努力抗击这一危险疾病爆发负面影响的力度，现在已到进行集中讨论的时候。有鉴于此，我国代表团对第75/4号决议投了赞成票。

然而，我们不能不对最后阶段的文件草案谈判进程不够透明或均衡表示失望。我们注意到，尽管得到绝大多数会员国的支持，但出于政治原因，世界卫生组织（世卫组织）总干事将无法在特别会议一般性辩论的开幕式上发言。更改就先前已商定的世卫组织在抗击冠状病毒大流行方面作用的措辞也令人遗憾。总体而言，我们反对将特别会议政治化，这次会议应该有助于加强国际合作，遏制COVID-19大流行及其后果。

我们深信，改变不具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咨商地位的非政府组织观察员参加特别会议的规定毫无道理可言。我们强调，我们在此谈论的不是忽略民间社会代表对联合国工作的有益和重要贡献，任何人都毫不怀疑他们的贡献；也不是在谈论挑选与会的非政府组织方面缺乏透明度的问题，尽管拟订这些名单的原则含糊不清。确切而言，我们谈论的是，若干代表团利用COVID-19大流行这个问题强行让大会改变多年来精心制定并在5个月前一致通过的工作方法。这一做法是企图损害各国代表团在政府间组织工作中作用的更广泛政策的一部分。因此，我们无法赞同该决议脚注2目前的措辞。我们强调，我们不会把这视为大会或联合国其他机关今后工作的先例。我们相信，在我们打算建设性地参加的特别会议期间进行富有成果的讨论，将有助于世界尽快控制住COVID-19疫情。

福尔曼夫人（以色列）（以英语发言）：冠状病毒病（COVID-19）疫情正在影响世界各地的人民和国家，并给我们所有人造成不堪承受的后果。因此，联合国为应对冠状病毒病而召开一届大会特别会议是适当的。

以色列很遗憾今天不得不对有关模式决议（第75/4号决议）投了弃权票。我们本想投赞成票，但由于阻止该决议采用商定的参加会议办法的政治压力，我

们未能这样做。因此，我们不赞成执行部分第3（c）段和第4（a）段。

桑多瓦尔·芒迪奥利亚先生（墨西哥）（以西班牙语发言）：墨西哥对以色列代表提出的修正执行部分第3段（c）段和第4段（a）所载关于观察员国的措辞的修正案投了反对票。关于大会最近一届特别会议，即2016年举行的关于世界毒品问题的特别会议的模式决议就包括观察员国。将观察员国排除在外将是一种倒退。根据规范常会的法律平等原则，大会特别会议必须让所有代表团参加。因此，墨西哥认为，应继续沿用这一惯例。

然而，墨西哥谨表明，重要的是，今后我们还应包括不具有作为一个国家的法律特征的大会观察员，以便在让相关利益攸关方参加会议方面做到更具包容性。

墨西哥对亚美尼亚提出的载于文件A/75/L.13的修正案草案投了弃权票，这一事实绝不应被解读为反对世界卫生组织（世卫组织）总干事参加该会议。恰恰相反，墨西哥在协商期间一再指出，我们赞成让他参加。我们认为，让他参加该会议开幕式很重要，因为联合国切实应对全球卫生挑战的专门机构缺席这样一届特别会议是不合常理的。

然而，所提出的修正案草案没有提到让不结盟国家运动主席参加，而是仅增加了世卫组织总干事。这有违协商中存在的精神。让会议召集人参加会议开幕式也应符合大会确定的惯例。我们对不可能让两者都参加感到遗憾。

内姆罗夫女士（美利坚合众国）（以英语发言）：我谨感谢阿塞拜疆和加拿大发挥得力领导作用，共同协调关于应对冠状病毒病（COVID-19）大流行的大会特别会议模式的政府间谈判。

在我们力求在世界各地战胜COVID-19疫情时，美国仍然致力于同国际社会协作，采取必要步骤防止此类灾难性大流行病再次发生。美国建设性地参加了谈判，并在若干令人关切的问题上表现出了最大的灵活性。我们愿意接受共同协调人提出的折衷案文，包括关于让民间社会参加该特别会议的内容，以及在模式案文中提及世界卫生组织的作用。

我们失望地看到，该案文最后版本中对这些问题及其他问题的提法偏离了共同协调人仔细酌定的折衷措辞。出于这一原因，我们打破了对该案文10月26日版本保持的沉默，要求大会主席在经修订的版本中顾及我们的提议，以使该特别会议能够得到尽可能多会员国的支持。我们还向大会主席发了一封信，这封信也被置之不理。很遗憾，这些关切未得到照顾。如此纳入不是通过正常的透明谈判进程和方法达成的新措辞的做法，损害了共同协调人的作用，实际上也损害

了会员国谈判进程的完整性。因此，我们很遗憾，美国无法加入关于第75/4号决议的协商一致意见。

美国不赞成序言部分第四段，因为该段提及世界卫生组织。我们对这场全球大流行病的反应必须包括联合国整体行动的方针，这一方针肯定联合国诸多机构在应对这场多层面性大流行病方面发挥的重要作用。因此，对美国来说，把联合国一个机构的作用凌驾于其他机构作用之上的措辞是不可接受的。出于同一原因，我们无法接受执行部分第3 (b) 段中由亚美尼亚提出的关于世卫组织的新措辞，并对此投了反对票。

然而，在关于该决议的谈判中，美国始终强调，非政府组织和民间社会组织，包括不具有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咨商地位的组织，通过参加该特别会议应能发挥重要作用。民间社会组织在我们集体应对全球性的COVID-19疫情中发挥的作用具有根本意义，极为宝贵。让这些组织参加会议的程序必须完全透明。

我们重申对执行部分第3 (e) 段使用无异议基础条款深感关切，因为该条款不幸一直被用来阻止一些民间社会组织参加联合国会议。重要的是，我们应恢复适当利用会员国的反馈来平衡大会主席的领导作用并将有助于我们逐步提高透明度、可预测性和包容性的做法。

共同协调人提出了折衷措辞，只要求会员国承诺让大会主席办公室知道它们对让民间社会组织参加联合国会议可能持有的反对意见的具体基础。如果有人反对把民间社会的声音纳入在联合国重要进程的规划期间进行的讨论，这些反对意见不应成为秘密。这应当是我们向重要伙伴提出的最起码的条件。我们应继续努力发展和完善清楚透明的程序，推动民间社会充分参加联合国高级别会议和进程。

冈萨雷斯·洛佩斯夫人（萨尔瓦多）（以西班牙语发言）：我发言是为解释对亚美尼亚提出的修正案草案（A/75/L.12）以及特别是对关于应对冠状病毒病（COVID-19）大流行的大会特别会议的第75/4号决议的投票理由。

首先，萨尔瓦多要明确指出，我们肯定世界卫生组织特别是在一个对所有国家都极具挑战性的情况下开展像抗击COVID-19疫情这样值得称赞的工作。然而，我们对为执行部分第3 (b) 段提出的修正案投了弃权票，因为我们认为，鉴于不结盟国家运动主席在召开这届大会特别会议方面发挥了主导作用，应保障他参加会议。

理想的情况是，萨尔瓦多希望让不结盟运动主席和世界卫生组织总干事都参加，而不是非要决定让他们谁参加谁不参加。

关于我们刚刚通过的第75/4号决议，萨尔瓦多确认，举行一次应对冠状病毒病（COVID-19）大流行

的大会特别会议具有重要意义，特别因为冠状病毒病这一前所未有的现象要求国际社会采取更有效的措施，并为此加强多边主义。铭记这一点，我国代表团认为这项决议非常中肯，并积极参与了促成该决议的谈判进程。

正如我们在以前的发言中所阐明的那样，萨尔瓦多共和国希望特别会议的举行将以面向行动的方式产生具体结果，从而表明联合国系统、其会员国和其他相关行动体如何能够采取措施，导致解决冠状病毒病（COVID-19）大流行负面影响的具体结果。

鉴于上述情况，我国代表团对案文第8段表示了持续的关切。我们坚信，如果要对新冠疫情作出如此大规模的努力，就必须着眼于取得具体成果，协调抗击这一疫情的多边努力和相关后续行动，帮助我们从中恢复过来。这就是为什么在最后一次谈判会议上，我国代表团表示完全支持墨西哥代表团的备选提案，同时铭记，一份切实可行的摘要更符合我们自这一重要进程开始以来所持的立场。

最后，我们重申所有相关行为体，包括科学领域的行为体，包容性地参加本届特别会议的重要性，这将使我们能够找到一个全面的解决办法来抗击和克服新冠疫情带来的不利影响。

菲亚洛·卡罗伊斯先生（厄瓜多尔）（以西班牙语发言）：我国代表团发言解释其对修正案草案A/75/L.12和第75/4号决议全文的投票。

在非正式磋商期间，厄瓜多尔支持应对冠状病毒病（COVID-19）大流行的大会特别会议开幕式应包括世界卫生组织执行主任的致辞。我们感到遗憾的是，我们刚刚通过的第75/4号决议没有包含这项规定。然而，我国代表团希望在本次会议记录中记录其对这一点的支持。

此外，作为不结盟运动成员，厄瓜多尔对文件所载的修正案草案A/75/L.12投了反对票，因为它将不结盟运动主席排除在开幕式之外。在这一方面，值得回顾不结盟运动及其成员国，包括厄瓜多，在召开应对冠状病毒病（COVID-19）大流行的大会特别会议中发挥的主要作用。也是出于这个原因，厄瓜多尔今天对整项第75/4号决议投了赞成票。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们听取了表决后解释投票的最后一位发言者的发言。我们还听取了关于这个议程项目的最后一位发言者的发言。

大会刚刚通过一项决定，从现在起四周内举行一次关于冠状病毒病（COVID-19）大流行的特别会议（第75/4号决议）。我们以前从未召开过关于大流行病的大会特别会议，但是，自75年前本组织成立以来，从未有过像冠状病毒病（COVID-19）这样影响深

远和毁灭性的大流行病，波及我们每一个国家和经济体。

我认识到，在这个大会堂里，会员国对某些问题和原则仍然有不同的看法，其中一些是长期存在的。但是，我们不应该只见树木不见森林。我鼓励会员国——事实上，我恳求它们——搁置这些分歧，齐心协力，为特别会议的成功作出贡献。各代表团所代表的人民正是期望这一点。让我们借此机会为他们做点实事，并在此过程中通过我们的言行表明，多边主义对于抗击和战胜这一病毒至关重要。

我也谨向非正式磋商主持人：阿塞拜疆代表亚沙尔·阿利耶夫先生和加拿大代表路易丝·布莱斯女士表示诚挚的感谢。他们在主持关于第75/4号决议的讨论和复杂谈判时表现出了极大的能力和耐心。我也感谢会员国为就该决议达成一致做出的宝贵贡献。我还感谢秘书处在财政拮据的时候努力支持会员国举行这次重要的特别会议的强烈愿望。

大会就此结束现阶段对议程项目128的审议。

议程项目137

第二次世界大战结束七十五周年

决议草案 (A/75/L.4)

修正案草案 (A/75/L.6 和 A/75/L.10)

主席 (以英语发言)：我现在请俄罗斯联邦代表发言介绍决议草案A/75/L.4。

库兹明先生 (俄罗斯联邦) (以俄语发言)：我荣幸地代表以下提案国介绍决议草案A/75/L.4：亚美尼亚、阿塞拜疆、白俄罗斯共和国、哈萨克斯坦、吉尔吉斯共和国、中国、塔吉克斯坦、土库曼斯坦、乌兹别克斯坦、阿尔及利亚、安哥拉、贝宁、布隆迪、柬埔寨、中非共和国、古巴、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埃及、赤道几内亚、厄立特里亚、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拉克、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马来西亚、蒙古、纳米比亚、尼加拉瓜、尼日利亚、塞尔维亚、新加坡、南非、苏丹、叙利亚、委内瑞拉、越南、赞比亚、津巴布韦和我国俄罗斯联邦。

大会前几届和本届会议与两个伟大的纪念日直接相关：第二次世界大战结束七十五周年和联合国成立七十五周年。这些是使我们团结在一起的纪念日。

“联合国”一词是在第二次世界大战期间出现的。本组织的建立和《联合国宪章》的通过在法律上明文昭示战胜了纳粹主义。这场规模和残酷程度空前的战争对全世界人民来说是一场巨大的悲剧。以巨大的共同努力和重大损失为代价，避免了对文明基本原则的威胁。

我们没有权利忘记历史。我们有责任缅怀那场战争的受害者。由提案国提出并载于文件A/75/L.4的决议草案特别规定于12月1日举行一次庄严的大会特别会议。过去，大会每五年在五月胜利日前夕举行一次这样的会议。今年，新冠疫情不幸改变了我们的计划。我们呼吁通过这项决议草案，并举行一次庄严会议，以纪念数百万无辜受害者，包括各种种族或族裔至上理论以及骇人听闻的战争罪和危害人类罪的受害者。我们也希望纪念那些为我们而战的人。

对决议草案提出了两项修正案 (A/75/L.6 和 A/75/L.10)。我将要求对其中一项修正案 (A/75/L.10) 进行表决，并在介绍了由一个国家集团提交的关于序言部分第五段的修正案草案 (A/75/L.6) 后要求第二次发言。

至于美国提出的对序言部分第二段的修正案草案 (A/75/L.10)，我谨代表决议草案A/75/L.4的最初提案国报告，该修正案草案的语言可接受列入该主要决议草案。因此，该修正案可以不经表决以口头修正案的方式反映在案文A/75/L.4中。我们感谢美利坚合众国代表团的建设性提议。

主席 (以英语发言)：我现在请德国代表发言，介绍载于文件A/75/L.6的修正草案。

霍伊斯根夫人 (德国) (以英语发言)：我谨代表提案国，介绍载于文件A/75/L.6的修正草案。我们大力支持决议草案A/75/L.6的目标，即：大会召开一次隆重的特别会议，纪念第二次世界大战的受难者。但是，我们感到严重关切的是，过去曾以协商一致方式获得通过的该决议草案今年遭到政治化，在序言部分第五段加入了未经谈判的有争议的新措词。该措词对于许多会员国具有高度敏感性，因为第二次世界大战曾给欧洲和更广大地区带来痛苦的不合。

从该决议草案谈判的一开始，我们就建设性地参与，但是我们呼吁处理该问题的声音被忽略，执笔方不愿进行透明的磋商或寻求妥协。为此，我们被迫提出载于文件A/75/L.6的修正草案，如果该修正草案获得通过，将删除序言部分第五段，使案文回到2015年商定的、在大会第七十届会议上以协商一致方式通过的格式 (第69/267号决议)。

我们将对该修正草案投赞成票，并敬请会员国支持我们，对A/75/L.6投赞成票，以避免就一个对于整个国际社会如此重要的问题在大会制造重大隔阂。

恩戈伊先生 (美利坚合众国) (以英语发言)：鉴于俄罗斯联邦做出口头修正，美利坚合众国撤回其提议的修正草案 (A/75/L.10)。我们还感谢提案国接受这种修改。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注意到修正草案A/75/L.10已被撤回。

我现在请白俄罗斯代表发言。

Tozik先生（白俄罗斯）（以俄语发言）：白俄罗斯对一些国家在文件A/75/L.6中提出对题为“第二次世界大战结束七十五周年”的决议草案A/75/L.4的修正感到失望。

2020年是历史上最血腥、最具破坏性的战争结束的周年纪念，这场战争夺走千百万人的生命，给全人类带来巨大的痛苦。在这一历史性事件的背景下，成立了联合国，旨在拯救后世，使其免遭军事冲突的祸害。

保存战争的记忆是我们所有人的共同义务和优先事项。因此，若干国家试图从决议草案中删除关于必须保护、不亵渎或破坏为纪念那场战争中与联合国一道作战者而竖立的纪念碑的段落，令人费解。

我们感到遗憾的是，我们用这种没有必要的表决来启动决议草案A/75/L.4规定举行的隆重的大会特别会议的筹备工作，纪念那场战争的所有受难者。我们呼吁各国对文件A/75/L.6所载的修正草案投反对票。

Blais女士（加拿大）（以英语发言）：我荣幸地在本次关于题为“第二次世界大战结束七十五周年”的议程项目的全体会议上发言。

关于对决议草案A/75/L.4和拟议修正案的行动，加拿大支持以协商一致的方式，沿用2015年大会上次纪念第二次世界大战结束时商定的措词（第69/267号决议），来纪念这个周年。我们加入为此提交修正草案的会员国行列。

一百多万加拿大人参加了第二次世界大战的作战，其中45 000人献出了自己的生命，55 000多人受伤。今天，就像我们将在老兵节和纪念日上所做的一样，我们向他们的牺牲致敬。

第二次世界大战于1939年开始，为的是制止威胁欧洲和广大世界的侵略与扩张。但是，随着冲突的扩大和持久，富兰克林·罗斯福和温斯顿·邱吉尔在现为加拿大一部分的纽芬兰海岸签署《大西洋宪章》，承诺奉行法治和自决权等原则。随后，包括加拿大在内的许多其它国家签署了《大西洋宪章》。众多国家和民族全体加入这场反侵略和暴政的斗争，不过他们也在为争取基本自由而战，为建设一个更美好的新世界奠定基础。

1945年战争结束时，许多这些国家齐聚旧金山，决心建设这个更美好的世界。我们把我们的这种承诺载入《联合国宪章》，并且明确表示：共同的价值

观、即对人权、尊严、平等和公正的信念以及恪守义务和社会进步将照亮我们的道路。

（以法语发言）

这些是无形却普世的价值观。它们指导了我们过去75年令人瞩目的非殖民化和经济社会转型的历程。因此，《宪章》不只是那些被卷入冲突国家的胜利。《宪章》是我们每个人、所有国家、无论大小—即我联合国人民的胜利。

（以英语发言）

这就是为什么我们必须遵守和捍卫《宪章》及其代表的一切价值观，继续在我们的心目中抱着《宪章》的精神进行建设，现在比以往任何时候都更需如此。冠状病毒病是第二次世界大战以来最具挑战的全球性危机之一，这场大流行病的来袭正值全球秩序和世界各地民众本已面临贫困和不平等增多等挑战、艰苦赢得的公民与政治权利受到威胁之际。这场大流行病往往暴露出、甚至放大这些令人不安的趋势。

因此，我们面临的挑战是：用1945年在旧金山应对挑战、实现更美好世界的同样承诺，来应对我们面前的问题—选择团结而不是孤立，选择人权而不是压迫，选择平等与社会公正而不是歧视和狭隘的民族主义。

愿我们大家牢记曾为我们做出的牺牲，以便我们能够更好地做出正确的选择。愿我们大家一道奋起迎接这个挑战。

罗斯科先生（联合王国）（以英语发言）：加拿大代表团的朋友发言掷地有声，跟随其后发言是件难事。我感谢她的话语。

我们只想与德国一道，支持它在A/75/L.6中提议的删除序言部分第五段。

联合王国也大力支持载于文件A/75/L.4的决议草案的目标。正如其他人说过的那样，该决议旨在召开一次隆重的特别会议，纪念第二次世界大战的受难者。然而，我们赞同德国对决议草案A/75/L.4序言部分第五段中增加政治化的争议措辞所表示的关切。

我们向盟军的历史性作用及其在第二次世界大战期间为战胜纳粹而付出的牺牲致敬。然而，我们同样应该认识到，应该由会员国来选择如何纪念和颂扬它们国家的历史，包括通过建立、保存和酌情处置或移动纪念物。联合王国认为，这是应该由每个会员国自己决定的事情，因此与目前的序言部分第五段的内容不一致。

自今年3月开始就该案文进行谈判以来，我们和各位志同道合的同事就该决议草案进行了建设性的讨论。我们有充足的时间来处理我们和其他人反复提出的关切。遗憾的是，我们的呼吁和妥协遭到忽视。

文件A/75/L.4居然纳入序言部分第五段，这尤其令人难堪，但这反映出更广泛的问题：执笔方企图利用这一案文来推行历史修正主义。事实上，我们的俄罗斯代表团同事刚才告诉我们，我们没有权利忘记历史。那么，联合王国坚持认为，我们也没有权利改写历史。

因此，我们将对修正草案投赞成票，并恳请各会员国支持我们，对A/75/L.6投赞成票。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们听取了有关该项目辩论中最后一位发言者的发言。

我们现在着手审议经口头更正以纳入修正草案A/75/L.10的决议草案A/75/L.4，并审议修正草案A/75/L.6。现在请希望在就决议草案和（或）修正草案进行表决前发言解释投票的代表团在一次性发言中解释投票。

在请希望在表决前解释投票理由的代表发言之前，我谨提醒各代表团，解释投票的发言以10分钟为限，各代表团应在各自席位上发言。

库兹明先生（俄罗斯联邦）（以俄语发言）：我仔细听取了德国代表以一组国家的名义所作发言。

德国代表该组国家发言，提议从决议草案A/75/L.4中删除以下文字：

（以英语发言）

“强调第二次世界大战的胜利是联合国全体会员国的共同传承，并在这方面指出，必须保全并禁止亵渎或毁坏为纪念在这场战争中与联合国共同战斗的人们所竖立的纪念碑。”

（以俄语发言）

为什么共同提出修正草案的这组国家公开不加掩饰地表示，这种措辞是不可接受的？让我来解释一下。如今在一些欧洲国家，有人宣布对那些缅怀对抗纳粹者的纪念碑发起全面战争。昔日的英雄现在往往被视为站在希特勒联盟一边或与纳粹同流合污的罪犯。即使在10年或15年前，这种可耻的现象也是不可想象的。

我们称之为改写第二次世界大战历史的做法正在积蓄堪称灾难的势头，表现形式极其丑陋。令人惊讶和不安的是，该修正草案的提案方包括这样一些国家，它们英勇的人民曾为击败纳粹主义作出了极其巨大的贡献。但看到格鲁吉亚和乌克兰支持修正草案，尤其令人痛心。数十万格鲁吉亚人和乌克兰人献出生命，曾作为红军的一份子，无私地抗击纳粹主义。他们留下的记忆是神圣的。修正草案背后的想法完全是对他们死在战场上的祖父母的背叛。我无法用任何其他方式来描述它。

我们是最后一代能够亲眼看到健在的二战参与者的人。这些人所剩无几，每年又会有更多人离开我们。苏联遭受了最大的损失——2700万人丧生——并为第二次世界大战的全面胜利作出了极大贡献。试想一下：俄罗斯没有哪个家庭在战争中不曾失去亲人。

一些恶意批评者说，俄罗斯试图垄断胜利，但事实恰恰相反。我们来看看序言部分第五段的内容，修正草案A/75/L.6请各位成员删除该段。它说，胜利是联合国所有会员国的共同遗产，为对抗纳粹者竖立的纪念碑是对全世界人类的纪念。我们为这段历史感到骄傲，并愿意与每个人分享这种骄傲。

因此，我呼吁大家对修正草案A/75/L.6投反对票。

乌捷巴耶夫先生（吉尔吉斯斯坦）（以英语发言）：今年，我们庆祝第二次世界大战结束七十五周年，这是二十世纪世界各国人民的最大悲剧。这场战争夺走了7000多万人的生命，其中近一半——2700万人——是苏联公民。包括吉尔吉斯斯坦在内的苏联人民为捍卫人类和世界文明的未来献出了生命。

我们的责任是仔细保存和传承人类历史上最可怕战争的真相。我们坚信，国际社会必须牢记第二次世界大战的教训，努力推动保存各国人民的历史记忆。我们的共同责任是维护和坚定捍卫历史真相，纪念第二次世界大战的教训，缅怀其受害者和所有对抗纳粹主义和法西斯主义的人。

特别重要的是，要纪念第二次世界大战中的死者，并保持军事坟墓和纪念碑的良好状况。在这方面，吉尔吉斯共和国同决议草案A/75/L.4的其他提案国一道，反对删除决议草案序言部分第五段的修正案，我们呼吁所有国家在表决时支持我们的立场。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们听取了表决前最后一位解释投票的发言者的发言。

在我们着手就经口头订正的决议草案A/75/L.4作出决定之前，根据议事规则第90条，大会应首先就文件A/75/L.6所载的修正案草案作出决定。

我们首先审议文件A/75/L.6所载的修正案草案。

我现在请秘书处代表发言。

中野先生（大会和会议管理部）（以英语发言）：我谨宣布，自修正草案提交以来，除所列代表团之外，新西兰和挪威也已成为文件A/75/L.6的提案国。

主席（以英语发言）：有人要求进行记录表决。

进行了记录表决。

赞成

阿尔巴尼亚、安道尔、澳大利亚、奥地利、比利时、保加利亚、加拿大、克罗地亚、塞浦路斯、捷克共和国、丹麦、爱沙尼亚、芬兰、法国、格鲁吉亚、德国、希腊、圭亚那、洪都拉斯、匈牙利、冰岛、爱尔兰、以色列、意大利、日本、拉脱维亚、利比亚、列支敦士登、立陶宛、卢森堡、马耳他、马绍尔群岛、密克罗尼西亚联邦、摩纳哥、黑山、荷兰、新西兰、北马其顿、挪威、巴布亚新几内亚、波兰、葡萄牙、大韩民国、罗马尼亚、圣马力诺、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西班牙、瑞典、瑞士、土耳其、乌克兰、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美利坚合众国

反对

亚美尼亚、阿塞拜疆、白俄罗斯、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布隆迪、柬埔寨、喀麦隆、中国、刚果、古巴、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厄立特里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哈萨克斯坦、吉尔吉斯斯坦、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马来西亚、毛里塔尼亚、蒙古、莫桑比克、缅甸、纳米比亚、尼加拉瓜、尼日利亚、巴基斯坦、秘鲁、菲律宾、俄罗斯联邦、塞拉利昂、新加坡、南非、苏里南、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塔吉克斯坦、土库曼斯坦、乌兹别克斯坦、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越南、赞比亚、津巴布韦

弃权

阿尔及利亚、阿根廷、巴林、孟加拉国、不丹、多民族玻利维亚国、博茨瓦纳、巴西、文莱达鲁萨兰国、布基纳法索、智利、哥伦比亚、哥斯达黎加、科特迪瓦、吉布提、多米尼加共和国、厄瓜多尔、埃及、萨尔瓦多、埃塞俄比亚、加纳、危地马拉、印度、印度尼西亚、伊拉克、约旦、肯尼亚、科威特、黎巴嫩、马尔代夫、墨西哥、尼泊尔、巴拿马、巴拉圭、卡塔尔、沙特阿拉伯、塞内加尔、所罗门群岛、斯里兰卡、泰国、东帝汶、多哥、阿拉伯联合酋长国、乌拉圭、也门

文件A/75/L.6所载修正案草案以54票赞成、40票反对、45票弃权获得通过。

主席 (以英语发言) :大会现在着手就经口头订正和修正的决议草案A/75/L.4作出决定。

我现在请秘书处代表发言。

中野先生 (大会和会议管理部) (以英语发言) :我谨宣布,自决议草案提交以来,除所列代表团外,以下国家也已成为经口头订正和修正的决议草案A/75/L.4的提案国:阿尔及利亚、安哥拉、贝宁、布基纳法索、布隆迪、柬埔寨、中非共和国、古巴、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埃及、赤道几内亚、厄立特里亚、斐济、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伊拉克、老挝

人民民主共和国、马来西亚、蒙古、纳米比亚、尼加拉瓜、尼日利亚、巴基斯坦、菲律宾、塞尔维亚、新加坡、南非、苏丹、苏里南、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委内瑞拉、越南、赞比亚和津巴布韦。

主席 (以英语发言) :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决定通过经口头订正和修正的决议草案A/75/L.4?

经口头订正和修正的决议草案A/75/L.4获得通过(第75/5号决议)。

主席 (以英语发言) :在请希望在表决后解释投票理由的代表发言之前,我谨提醒各代表团,解释投票的发言以10分钟为限,各代表团应在各自席位上发言。

罗斯科先生 (联合王国) (以英语发言) :此时我们只想说,关于第二次世界大战结束重要周年纪念日的决议已经由大会谈判了很长时间。就这项决议而言,我们从进程一开始就建设性地参与,像以前那样一再对增加我们认为是政治化的措辞提出关切。然而,我们对执笔方的要求没有得到答复。

我们欣见,第75/5号决议最终得到修正,使共识得以达成,国际社会的团结得以维护。我们期待着12月1日的纪念活动。

戈贝尔女士 (德国) (以英语发言) :我荣幸地代表欧洲联盟(欧盟)所有27个成员国以及下列国家发言:阿尔巴尼亚、澳大利亚、加拿大、格鲁吉亚、冰岛、北马其顿共和国、新西兰、乌克兰和联合王国。

纪念第二次世界大战结束75周年的第75/5号决议经过漫长谈判才达成。欧盟从一开始就建设性地参与其中。然而,我们的呼吁在很长一段时间内遭到忽视,执笔方不愿意就某些内容进行对话。

我们赞赏的是,该决议最终得到修正,使其得以在协商一致的基础上获得通过,从而维护了国际社会在这一问题上一贯的团结。在这方面,我们期待着将于12月1日举行的纪念活动。

Situmorang先生 (印度尼西亚) (以英语发言) :印度尼西亚谨发言解释它在对前一版决议草案A/75/L.4(第75/5号决议)序言部分第五段的修正案(该修正案载于文件A/75/L.6)的表决中投弃权票的原因。

同往年一样,印度尼西亚作为俄罗斯联邦所提案文的提案国之一,继续全力支持整项决议。我们也认为,第二次世界大战结束推动了联合国的创建,这一历史性时刻意义重大,因此希望就该决议达成协商一致意见。

在联合国会员国回顾历史,铭记其教训,同时认识到过去的错误,并学会以不同方式处理各种局势的过程中,第75/5号决议起着重要作用。我们必须向前

看。我们必须以更好的方式共同努力，帮助创造一个有利于并能促进国际和平与安全、发展和人权的持久环境。简言之，我们必须履行对“我联合国人民”的承诺。

同时，印度尼西亚注意到，与第二次世界大战结束有关的历史错综复杂，存在各种解释和看法。有鉴于此，各国可能对这些事件以及保存宝贵的历史和所汲取的经验教训持不同看法。我们一起从我们历史的这一重要篇章中认识到，我们必须推动和平解决我们的分歧。

因此，印度尼西亚强调，应进行对话，弥合我们今后审议该决议时出现的分歧，以期找到妥协方案，使案文以协商一致方式获得通过。请放心，我国代表团随时准备就世界历史这一不可或缺的部分与所有会员国进行建设性对话。

基斯利茨亚先生（乌克兰）（以英语发言）：我谨解释我国代表团对刚才通过的第75/5号决议的立场。

在第二次世界大战期间，乌克兰人在争取祖国和欧洲各国解放的斗争中表现出堪称典范的英雄主义，为战胜纳粹主义做出了牺牲和巨大贡献。同样显而易见的是，联合国为结束第二次世界大战所做的努力和牺牲在75年前为本组织奠定了基础。我国为成为联合国创始国之一而感到自豪。

不幸的是，执笔方对《联合国宪章》的真实态度众所周知。第75/5号决议的起草过程适逢这样一个对我们大家来说具有重要意义的时刻，但它远非理想。主要提案国提出的草案最初使用的措辞公然试图篡改历史，企图独吞战胜纳粹主义的荣誉，而且还压缩了以协商一致方式通过的上一项决议——第69/267号决议——的实质性内容。因此，我们欢迎草案最终恢复了上一项决议的基本措辞：即在国际关系中不得威胁使用或使用武力，侵害任何国家之领土完整或政治独立。

我们还非常赞赏并支持通过欧洲联盟提出的修正案。从历史角度看，该修正案使案文变得清晰。虽然我们认为是历史应留给历史学家，但我谨指出，1939年8月23日，签署了秘密的《莫洛托夫-里宾特洛甫条约》。该条约划定了纳粹政权与共产党统治下的苏联之间的利益范围，导致欧洲在数十年里进一步分裂。《条约》导致侵略和占领、史无前例的人类苦难和各种危害人类罪行。

1939年，纳粹政权入侵波兰。两周后，斯大林也入侵波兰，随后占领了芬兰的部分地区，并吞并了爱沙尼亚、拉脱维亚、立陶宛和罗马尼亚的部分地区。为何以及谁发动了这场人类历史上最血腥的战争，这个问题基本上不言自明。这两个政权有很多共同点。既不民主，也不尊重人权，从而导致独裁主义，并引发对主

权国家的侵略。当代俄罗斯对民主的镇压及其对乌克兰的持续侵略完全证明，此种关联仍然在起作用。

最后，我谨重申，乌克兰谴责俄罗斯联邦无耻地想方设法将自己标榜为抗击纳粹主义的斗士，一边却又美化斯大林主义，并效仿他的做法，在乌克兰临时被占领土上犯下类似的战争罪和危害人类罪。

Ngoyi先生（美利坚合众国）（以英语发言）：美国不赞同就序言部分第四段达成的协商一致意见。第75/5号决议提及非殖民化，但这与当前的议题无关。虽然联合国在非殖民化进程中发挥了作用，但美国认为，非殖民化努力最好由相关领土及其管理国，而不是联合国机构作主。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们听取了表决后解释投票的最后一位发言者的发言。

大会就此结束现阶段对议程项目137的审议。

议程项目67

人权理事会的报告（A/75/53和A/75/53/Add.1）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谨回顾，大会在9月18日的第二次全体会议上决定，根据2011年6月17日第65/281号决议，在全体会议上和第三委员会审议议程项目67。

根据2020年10月13日第75/506号决定，我现在介绍人权理事会主席伊丽莎白·蒂希-菲斯尔伯格女士阁下预先录制的发言。

在大会堂播放了预先录制的发言视频（见A/75/841）。

我高兴地欢迎伊丽莎白·蒂希-菲斯尔伯格女士阁下。由于2019冠状病毒病（COVID-19）大流行造成的限制，主席不能亲自来此参会。然而，联合国日内瓦办事处和纽约办事处之间的联系仍然坚不可摧。因此，我们是一体化的联合国，人权理事会向大会介绍年度报告（A/75/53和A/75/53/Add.1）就是这种联系的重要证明。我们都在以本组织的创始人为榜样努力，他们75年前在《联合国宪章》序言部分第一段中宣布：

“我联合国人民同兹决心……重申基本人权，人格尊严与价值，以及男女与大小各国平等权利之信念……”

当初写下这些话的目的是为了保护人类免受未来的挑战。

在我们抗击COVID-19疫情时，它们仍然具有深远的现实意义，因为COVID-19疫情不仅仅是一场健康危机，还是一场人权危机。在这个不平等的时代，

世界各地的最弱势群体面临更加严峻的挑战。冠状病毒疫情揭示出妨碍充分享有人权的结构性不平等和障碍。

因此，我赞扬人权理事会主席发挥领导作用，迅速重新召开人权理事会会议。事实上，理事会是首个恢复面对面工作的政府间机构，在程序上灵活应变，采用了有人远程参与的面对面会议这种新的混合模式。这使理事会得以举行三次会议，使成员们能够处理大量至关重要的专题和国家问题。

为了维护我们的集体尊严，抗击COVID-19疫情的措施必须促进保护，并且不超过必要的限制。事实上，人权可以有助于各国抗击疫情，限制负面影响。提供公共服务时必须始终将人权放在首位。我们应对危机的措施必须纳入人权因素并坚持尊重人权。应对措施必须是普遍、公开、透明、负责和包容的。

民间社会、私营部门和所有利益攸关方必须能够参与并提供反馈。这至关重要，不仅有助于保护今天的民众，也有助于确定谁遭受的痛苦最大；为什么会发生这种情况；目前我们可以如何保护这些群体；我们何时会面临下一次全球挑战。这是因为，另一场如此严重的危机将会到来，在其发生时我们将不得不面对它。

在我们所有人都免受COVID-19的影响之前，没有人是安全的。在我们所有人都能充分享受《世界人权宣言》所载的自由之前，没有人是自由的。我们不能忽视我们对民众的义务，他们是我们服务的对象，在当前的危机时刻，这一点更为重要。要想创造我们想要的未来，我们就必须为持久和平、可持续发展以及保护人权而努力。冲突各方必须为迅速、安全和畅通无阻的人道主义援助、包括对最脆弱群体的援助提供便利。十年来落实可持续发展的行动与成果必须变为十年的复苏。

我们在性别平等方面已取得的成果不能因为大流行病而遭到破坏。COVID-19爆发之前，上学的女童比以往任何时候都更多。我们必须确保这些女孩回到学校，有条件过上自己选择的没有恐惧和暴力的生活。《北京宣言和行动纲要》获得通过已有二十五年，这一期间的性别暴力却有所增加，这完全是良知所不容的。

作为大会成员国、特别是人权理事会成员国，我们各国、我们每一个人都有责任确保性别平等被摆在我们工作与生活的优先位置。对于大会第七十五届会议来说，性别平等是我的一个重要优先事项。我相信，人权理事会主席作为其历史上的第二位女主席，将在其日内瓦的剩余任期内继续倡导性别平等。

我们绝不能容许歧视或不容忍以任何形式占据上风。展望2021年的《德班宣言和行动纲领》通过二

十周年，我欢迎人权理事会为消除种族歧视和仇外心理所做的工作。

本次会议为我们提供了一个机会，倾听人权理事会主席的声音，并向大西洋彼岸的兄弟姐妹学习，他们与我们一样，正在不懈努力，为我们服务的民众营造一个更加美好的世界。

我现在请欧洲联盟观察员发言。

Castan女士（欧洲联盟）（以英语发言）：我荣幸地代表欧洲联盟（欧盟）发言。

欧洲联盟愿诚挚感谢人权理事会主席蒂希-菲斯尔伯格大使向大会提出理事会的年度报告（A/75/53和A/75/53/Add.1），并感谢她2020年干练地指导人权理事会的工作。

欧盟相信，人权理事会及其各种机制以及第三委员会可为确保尊重人权发挥至关重要的作用。除非我们履行国际义务，尊重、保护并且实现各项人权和性别平等，否则就不可能有持久的和平、和解、安全、稳定或者持久的发展与繁荣。确保充分完成这些任务需要充足的财政资源。欧盟呼吁所有联合国会员国履行其义务。削减联合国的一般预算不该不合比例地影响联合国人权机构和机制的运作。

冠状病毒病（COVID-19）的大流行暴露出持续不平等和不实现人权如何不利地影响我们应对全球挑战的能力。巴切莱特高级专员三周前在第三委员会发言时强调，任何不处理不平等、政治经济不稳定以及流离失所问题根源的恢复努力势必陷我们于未来的危机。

人权理事会及其特别程序此时的工作已被证明对于制订和建议采取全面的做法至关重要，从而以一种切实让所有人受益的方式处理危机。尽管今年的形势具有挑战性，但是人权理事会继续处理各地区的紧迫问题，包括有关种族主义的紧急辩论和白俄罗斯的人权局势。

欧盟大力支持提供充足资源以充分和有效落实秘书长的《人权行动呼吁》，随时准备通过在日内瓦、纽约和其它地方的举措推动这项执行工作。在这方面，与今年我们在日内瓦包括在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缅甸、叙利亚、布隆迪和白俄罗斯等问题上所做的一样，欧盟将继续呼唤正义，谴责无论发生在哪里的侵犯和践踏人权行为，并且倡导问责和打击有罪不罚。

各种决议、辩论、普遍定期审议以及主席声明相辅相成。所有这些应被用来改善会员国的人权状况。继人权理事会最近选出新成员之后，我们重申，所有联合国会员国应采取有效行动，以执行、维护并且倡导最高人权标准，在这方面，当国家当选人权理事会

成员时，它们负有这方面的特殊责任。欧盟支持增加人权理事会选举的透明度，加强对人权理事会成员的问责。选举过程中的一个重要步骤是举行由大会主席召集的公开辩论会。

没有一个国家的人权记录十全十美，但是我们尤其期待新当选的成员本着一种自省的精神，参加人权理事会及其各种机制的工作，以期改善其本国的人权状况，实事求是地处理提交人权理事会的各种人权关切。我们还大力鼓励各国和其它利益攸关方与特别程序合作，作为加大保护和促进人权利度的一种手段。我们借此机会呼吁尚未向所有特别程序发出长期邀请的各国这样做。

民间社会和人权维护者是人权理事会的耳目。他们对于在影响民众日常生活的真实问题与联合国的工作之间建立更紧密的关联起着至关重要的作用，由此确保人权理事会切实取得成果。欧盟敦促各国、包括人权理事会的成员国尊重并且保护同联合国系统合作的民间社会和人权维护者。在这方面，我们呼吁对线下和线上一切形式的恐吓、骚扰以及报复进行问责，并予以谴责。

今年是通过《北京宣言和行动纲要》二十五周年和关于妇女与和平与安全的安全理事会第1325(2000)号决议二十周年。然而，我们却看到，COVID-19大流行病加剧了性别不平等，导致全球的性暴力和性别暴力、包括家庭暴力增多。

此外，教育和就业渠道受到挑战，性别间的贫困差距预计将扩大。这些权利不是既有的施予，而需要我们随时随地为之奋斗。我们欢迎人权理事会开展工作以强化现有框架，通过多项强有力的决议，以旨在促进妇女和女孩充分享有人权和性别平等。

最后但绝非不重要的是，2020年还是联合国成立七十五周年。欧盟借此机会，倡导在人权理事会第四十五届会议期间通过一项决议，以重申联合国、多边主义以及尊重各项人权和基本自由对于应对全球性挑战的重要性。

副主席阿里奥拉·拉米雷斯先生(巴拉圭)主持会议。

萨尼女士(卡塔尔)(以阿拉伯语发言)：我高兴地感谢人权理事会主席蒂希·菲斯尔伯格女士提出人权理事会的年度报告(A/75/53和A/75/53/Add.1)并努力领导人权理事会的工作。

卡塔尔国相信人权理事会发挥的重要作用，因为我们坚信国际合作和无歧视地普遍尊重人权与基本自由这些价值观与原则的重要性，我们也相信必须有效处理公然的违反行为。卡塔尔国是本地区最早支持联合国倡议的国家之一。2009年以来，我们一直是位于多哈的联合国西南亚和阿拉伯区域人权培训和文献

中心的东道国。该中心在建设人权能力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

今年，卡塔尔国将骄傲地完成我们人权理事会成员国的任期。我们履行了我们的国内和国际义务，并期待继续做出建设性的贡献，为此我们宣布候选2022-2024年的人权理事会席位。

我们还高兴地在这个讲台宣布，卡塔尔国为我们的国内举措发挥了重要作用，以促进国内立法机构，继续为现代化而努力，并且加强法治。卡塔尔国埃米尔殿下在11月3日协商委员会第四十九届会议上宣布，将于2021年10月举行委员会选举。这是在促进协商传统和使公民能够更广泛地参与起草立法方面采取的重要步骤。

摆在我们面前的人权理事会报告提到几个卡塔尔国作为优先事项的重要问题。

第一，为了加强和保护受教育权，卡塔尔国提交了决议草案A/74/L.66，该决议草案于5月28日获得大会通过，成为第74/275号决议，宣布9月9日为保护教育免受攻击国际日。我们相信，每年纪念这一国际日将有助于确保对全世界教育机构和学生教育的尊重。

第二，关于通过体育一视同仁地促进所有社会阶层的人权，卡塔尔国非常重视“神奇一代”方案，该方案是2022年世界杯最高组织委员会的主要举措之一。其目的是利用足球来提高社会技能，增强青年能力，并使他们融入世界各国的社会。

第三，卡塔尔国是在保护责任原则确立15周年之际向人权理事会提交决议的国家之一。该原则符合卡塔尔国保护平民和防止集体暴行的政策，也符合我国在与丹麦和哥斯达黎加共同担任保护责任之友小组主席期间在纽约建立的伙伴关系。我们感到自豪的是，保护责任原则在过去15年里取得了巨大进展，有大量联合国会员国加入，支持这项重要的人道主义原则。

人权理事会的报告也提到单方面强制性措施对人权产生的负面影响。三年多来，卡塔尔国遭受了不公正的封锁和非法单方面措施，导致人权遭到公然侵犯。据卡塔尔国国家人权委员会记录，封锁国实施了超过4275次侵犯人权行为，包括侵犯行动自由权、居住权、财产权、教育权、健康权、就业权和伸张正义的权利。这些措施还影响到家庭团聚、表达和意见自由，并导致任意逮捕、强迫失踪、煽动仇恨和暴力以及侵犯宗教自由权。

国际机构通过了旨在促进卡塔尔国福祉的判决和裁决，其中最重要的是国际法院和消除种族歧视委员会的判决和裁决。这证明，封锁违反国际法和有关人权的法律承诺。因此，必须终止封锁，并追究封锁国违法行为的责任。我们强调，不公正封锁造成的负

面影响并没有阻止卡塔尔国履行其保护和促进人权的国家和国际义务。我也要提及卡塔尔国在注重尊重人权的办法框架内，为防治COVID-19而作出的国家、区域和国际努力。

最后，卡塔尔国重申，我国承诺继续为人权理事会做出积极贡献，以便理事会能够执行任务，促进和保护人权。

厄里女士（列支敦士登）（以英语发言）：人权理事会在此困难时期展示了对2019冠状病毒病（COVID-19）疫情在促进和保护人权方面所产生的重大影响的应对能力。我们感谢理事会主席蒂希-菲斯尔伯格大使坚定决心，发挥领导力，在这一时期指导人权理事会。

2020年举行的关于系统性种族主义和警察暴行以及关于白俄罗斯人权状况的两次紧急辩论会表明，人权理事会仍然能够及时有效地处理令人关切的人权状况。列支敦士登强烈支持理事会的工作、它不断演变的特别程序机构、强大的民间社会层面以及普遍定期审议，普遍定期审议的完整性和普遍性是必须得到维护的重要成就。

在人权受到攻击的时候，这些机制就更具现实意义。COVID-19疫情、不平等差距的扩大以及由此产生的经济影响进一步增加了人口贩运和现代奴役的风险。为了抗疫，转而举行越来越多的线上活动，贩运者越来越多地利用在线技术招募和剥削受害者，这使得犯罪和打击犯罪更加复杂。

列支敦士登通过公私伙伴关系举措——为打击奴隶制和贩运提供资金——及其利用金融行为体帮助根除奴役现象的蓝图，例如通过促进可持续和创新型融资、负责任的贷款和投资以及合规和监管，为这场斗争做出了贡献。除大会、安全理事会和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之外，人权理事会可以在传播这份蓝图方面发挥重要作用。我们感谢当代形式奴役问题特别报告员和贩运人口问题特别报告员在这方面提供的支持。

这次辩论会是大会与人权理事会就其实质性工作进行接触的一次重要年度机会，同时也为评估理事会在联合国框架内的机构作用提供了一个优良平台。人权理事会的最近一次审查有益地澄清了理事会与大会，包括与第三和第五委员会的关系。

我们对联合国持续存在严重流动性危机感到关切，这一危机也对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和人权理事会的工作产生了负面影响，并导致了以下情况：年内获得授权的活动并非全都可以开展。虽然我们欢迎人权理事会找到的务实解决办法，即将有关活动推迟至明年，但这应该是例外情况。在这方面，我们呼吁所有国家及时全面地履行对联合国的资金义务，并呼吁向人权支柱划拨更多资源。

人权理事会的工作在人权紧急状况和严重侵犯人权的情况下至关重要。确实，理事会往往是处理这种状况的唯一联合国机构。在这方面，我们欢迎在其第四十五届会议上通过关于人权理事会在防止侵犯人权方面的作用的第45/31号后续决议。所决定的措施提供了一个宝贵机会，可以进一步加强理事会在防止侵犯人权方面的作用。我们特别欢迎在安理会工作框架内适用保护责任原则的努力。

我们仍然对严重侵犯人权事件，包括理事会特别程序和问责机制所记录的缅甸和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境内发生的事件感到关切。列支敦士登欢迎理事会在其第43/26号决议中支持问责努力，包括支持国际刑事法院（国际刑院）在强制驱逐方面采取的重要步骤和国际法院根据《防止及惩治灭绝种族罪公约》采取的步骤。与此同时，我们感到遗憾的是，安全理事会继续无视各国、联合国系统和受害者自己要求移交国际刑院的呼吁。

毫无疑问，人权理事会在联合国系统内促进有效协调和将人权主流化的任务方面存在改进余地。这要求日内瓦和纽约之间建立更加稳固、更加一致的联系，执行《2030年可持续发展议程》，并要求人权理事会与联合国其他主要相关机构，尤其是与安全理事会开展更强有力的合作。

人权理事会及其许多特别程序任务负责人的工作在许多情况下与安全理事会的讨论相关，却始终被安理会忽视。我们呼吁安全理事会接受人权理事会的提议，就实质性问题进行更多接触，利用现有的最佳事实基础进行决策，不要将其工作局限于极其狭隘的安全概念。

代理主席（以英语发言）：我们听取了本次会议有关这一项目的辩论中最后一位发言者的发言。我们将于今天下午3时在大会堂听取剩余发言者的发言。

下午1时散会。